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 2021年10月20日以书面通知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。公司 3 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,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,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 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3 票, 弃权票 0 票, 反对票 0 票。

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 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 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7日